

江委員就「民眾簽署器官捐贈同意卡但尚未加註健保 IC 卡之器官捐贈意願無效，且我國器官捐贈者以意外死亡者為主要來源，請衛生福利部加強各級醫院及相驗人員之器捐流程教育，並於一個月內提出 103 年度器官捐贈宣導計畫」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為利醫護人員得以快速了解民眾意願，現行人體器官移植條例第 6 條明訂「器官捐贈之簽署意願應加註於健保卡，且該意願註記之效力與該書面同意正本相同」。惟早期醫院宣導器官捐贈係以發放器官捐贈同意卡之形式，為維護民眾簽署權益並持續鼓勵器官捐贈，人體器官移植條例施行細則第 4 條亦明訂「死者生前之書面同意，得以填具器官捐贈卡方式為之」，是以，器官捐贈意願簽署之有效性，非以註記健保卡為唯一認可依據，故早期以器官捐贈卡表達之簽署意願，仍保有其法律效力。
- 二、另，查近年總體捐贈者死亡原因統計，因病死亡者為最大宗，約佔五成，因意外死亡者居次，約佔二成三。為健全國內醫療機構間之器官捐贈作業，多年來，衛生福利部已持續責成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中心（下稱登錄中心）將器官捐贈流程教育課程納入歷年舉辦之「器官捐贈移植醫療臨床實務研討會」及「器官捐贈協調人員資格認證核心課程及考試」中，以加強臨床醫護人員之器官捐贈流程知能，同時，為增加獲取相關資訊之便利性與普及性，亦提供線上學習管道，俾利醫護人員可不受時空限制隨時上網學習。
- 三、承上，為提升醫療機構與檢警單位間之器官捐贈案件轉銜服務效率及品質，衛生福利部與登錄中心已邀集相關單位召開 2 次「研商建構器官捐贈警政友善服務流程會議」，修訂醫療機構轉介檢警機關受理「器官捐贈案件捐贈者家屬申報作業」轉介範例、制定器官捐贈申報案件標準作業文件，並請檢察機關協助制定定型化筆錄格式，以提升筆錄製作效率，掌握器官捐贈時效。近期，登錄中心亦與警政署合作，將於警政治安全球資訊網、警光網頁及警光雜誌等媒體通路進行器官捐贈宣導並置放相關文件，以提升警察人員對器官捐贈之了解。
- 四、103 年度衛生福利部除持續辦理器官捐贈宣導活動外，亦將「器官捐贈意願加註健保 IC 卡」納入宣導重點，讓民眾了解與認同器官捐贈註記健保 IC 卡之意義，並於關鍵時刻協助家屬與醫護人員完成其助人的大愛心願。此外，更將強化醫、檢、警界對於器官捐贈流程之教育，以逐步完善三方橫向溝通聯繫系統，營造國內友善之器官捐贈環境。

**（十一）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政府應杜絕證券市場不法交易，以健全股市並保障投資人權益事宜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610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3-42）

委員就「政府應杜絕證券市場不法交易，以健全股市並保障投資人權益」事宜所提質詢，經交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查復如下：

- 一、為維護證券市場交易秩序，防止不法操縱股價及內線交易情事發生，金管會已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強化股市監視制度，並加強對有價證券監視查核及對投資理財節目進行側錄及檢視，如經分析發現報導或評論內容涉有誇大或

誤導投資人，即洽請公司說明澄清，如有發現任何人涉及證券不法交易情事，即依相關規定辦理，以維護投資大眾權益。

二、為即時遏止證券不法交易，金管會與法務部已建立駐會檢察官機制，加速不法案件偵辦，提高定罪率。

(十二)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交通部應嚴格監督，讓高鐵票價有更多優惠，減輕民眾負擔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610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3-41)

邱委員就交通部應嚴格監督，讓高鐵票價有更多優惠，減輕民眾負擔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鑑於高鐵票價調整可能造成之衝擊及影響，經本部要求後，台灣高鐵公司已於 102 年 10 月 8 日調整票價時，同步推出相關配套優惠措施，包括擴大早鳥優惠、定期票售價維持不變、回數票票價微調、增加大學生優惠專案適用之車次數，並新增 60—64 歲者之熟年優惠方案。
- 二、為回應各界的期待，提供更多元優惠方案，台灣高鐵公司另自 103 年 3 月 13 日起新增平日離峰優惠，平日週一至週四始發站早上 9：00—11：36 及晚上 20：00 後發車車次之標準車廂對號座，實施全票 92 折優惠。至於自由座票價較標準車廂對號座票價高之情形，係因自由座車票並無指定車次所致，惟旅客可依其自身需求，選擇搭乘車次彈性較高之自由座車廂或票價較低之標準車廂對號座。倘自由座旅客進入驗票閘門前，擬將自由座車票變更為適用平日離峰 92 折優惠標準車廂對號座車票，台灣高鐵公司將在作業時間允許範圍內，盡力協助旅客辦理退換票事宜。
- 三、至於委員關切之超級早鳥優惠方案，因規劃階段即引發外界擔心助長黃牛票之疑慮，爰台灣高鐵公司尚在規劃檢討中。本部仍將持續要求台灣高鐵公司密切觀察市場反應，適時據以檢討營運策略並開發更多種類的優惠方案，減輕旅客負擔並提升高鐵運量，以達雙贏目標。

(十三) 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蕾就持舊制永久身障手冊者，其重新鑑定費用須由身心障礙者自行負擔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1609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5-3-33)

羅委員就持舊制永久身障手冊者，重新鑑定費用由身心障礙者自行負擔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本部業於 101 年 12 月及 102 年 6 月分別召開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衛生局聯繫會議，協調直轄市、縣（市）衛生主管機關公告障礙鑑定服務所需之項目及費用，其中包含單項及多項鑑定費、單項及多項到宅鑑定費、交通費等。